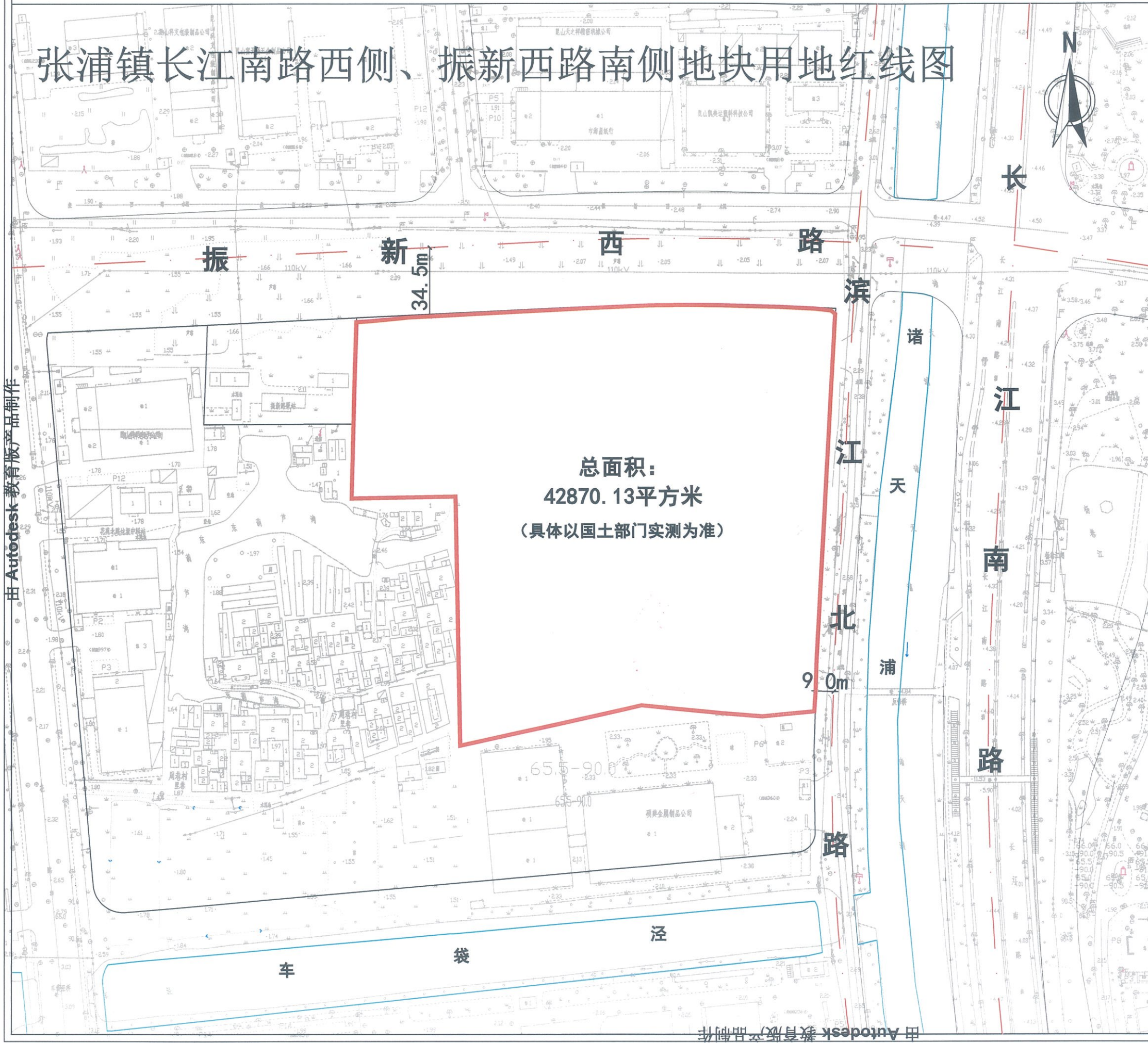


# 张浦镇工业项目规划条件及附图

## 张浦镇长江南路西侧、振新西路南侧地块用地红线图



总面积：  
42870.13平方米  
(具体以国土部门实测为准)

### 规划要求

- 1、用地性质：高标准厂房用地。
- 2、用地面积：42870.13平方米。(以国土部门实测为准)
- 3、用地范围：东至滨江北路道路中心线9.0米，南侧工业用地，西侧工业用地，北至振新西路道路中心线34.5米。
- 4、建筑退界：东 $\geq$ 6米，南 $\geq$ 5米，西 $\geq$ 5米，北 $\geq$ 6米。
- 5、容积率 $\geq$ 2.0，40% $\leq$ 建筑密度 $\leq$ 55%，绿地率 $\geq$ 10%，建筑高度 $\leq$ 100米。
- 6、项目建设符合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要求。
- 7、项目建设应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；  
项目建设应落实分布式光伏建设相关要求。
- 8、未尽事宜按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# 审批意见

张浦水利(水务)意见:

昆山市水利综合管理  
签字(盖章) 张浦水利站  
年 月 日

昆山市资规局张浦分局意见:

昆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张浦分局  
签字(盖章)  
年 月 日

张浦镇政府意见:

昆山市张浦镇人民政府  
行政批专用章  
签字(盖章)  
年 月 日